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0年3月25日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0年3月2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受让关联方合伙份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吴协恩先生、包丽君女士、赵珏女士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内容详见《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关联方合伙份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4），刊登在同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华西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25日